

2023年五一期间食品安全检查总结报告(精选8篇)

报告的撰写需要搜集相关资料，进行充分的调研和分析。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开题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五一期间食品安全检查总结报告篇一

为进一步做好元旦春节期间食品安全监管，严防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切实保障全区人民群众欢度“两节”，丹山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落实措施，确保了节日期间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现总结如下：

“两节”期间食品消费集中，事故易发多发，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对于保障人民群众平安过节，维护社会稳定，促进节日经济健康发展意义重大、责任重大。我镇食安委各成员单位高度重视，把确保“两节”期间食品安全作为当前重要工作抓紧抓好，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监管责任。一是履行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领导小组职责，各单位部门以及各村（居）对应各自职责范围，明确责任，确保工作落实到实处、见到实效。二是加强节假日期间的值班值守，落实值班人员岗位责任制，确保信息畅通。三是制定了食品安全应急处置预案，一旦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立即按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要求，启动应急机制，及时、有效、妥善处置。

针对节日期间人员集中聚餐多的特点，将食品安全宣传作为监管工作的重要抓手，严格按照省市疫情防疫要求落实相关措施，加大了《食品安全法》、《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镇村组微信群、“人文丹山”公众号、文艺汇演、文明劝导、院坝会、村村通广播等多种形式开展广泛宣传，增强了广大消费者、从业人员的自我保护能力和食品安全意识。广泛动员群众加入食品安全信息员、监

督员队伍，发现食品安全违法线索并及时组织核查，营造“人人关心食品安全、家家享受健康生活”良好共治氛围。

针对“两节”期间消费特点，认真开展监督检查，督促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依法依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确保产品质量安全。一是对食品生产及流通环节、餐饮服务环节开展督查，未发现违法使用非食品原料、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以及掺杂掺假生产加工食品行为。二是重点检查了大米、保健食品、校园及周边食品经营单位，未发现大米重金属超标、保健品虚假宣传、校园及其周边销售“三无”、过期食品等问题。三是对餐饮行业餐具清洗、消毒、保洁、原辅材料的购进与储存等进行检查，未发现构成隐患的环节。四是加强了“年夜饭”、农家宴以及其他群体性聚餐承办者食物制作流程的监督指导工作，镇域范围内未发生群体性食物中毒事件。

镇执法办联合派出所、市场监管所等部门，以农贸市场、超市、餐饮经营单位、农村“坝坝宴”、学校食堂、敬老院食堂等场所为重点，对酒类、食用油、冷冻食品、粮食加工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肉制品等重点品种和节令热销食品进行专项检查，未发现食品违法法规行为。按照省、市有关要求组织开展了食品安全隐患排查，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管理规定。

五一期间食品安全检查总结报告篇二

为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基本权益，我局根据城区要求，认真开展春节期间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按照上级的部署安排，成立农林水利局食品安全工作小组，陈正宁局长为组长，黄炳功、覃永秋副局长为为副组长农业组和畜牧组为成员，加强了对此项工作的领导、检查和督导，明确了领导和执法人员的`责任，保证了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有序开展。同时，年前召开城区农贸市场蔬菜检测人员安全

工作和培训会议，布置xxxx年安全工作和落实元旦、春节蔬菜检测工作。

通过新闻报道、印发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结合部门实际，着重宣传《农药管理条例》、《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动物防疫法》、《畜牧法》、《动物重大疫情应急条例》、《兽药管理条例》、《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印发宣传材料1500份，使广大民众深刻认识农、牧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性。并加强队伍管理，建立完善制度，明确岗位责任。

（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1、蔬菜药物残留检测。组织工作组下到三个乡镇对农资市场进行检查和宣传，了解三个镇和市场蔬菜农药残留检测室，配备检测仪器和检测工作人员，按照市农业局布置要求，对进入市场的蔬菜，首先进行抽样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上架销售，对不合格的农药残留超标的蔬菜不能销售，不能退货，必须当场实行无害处理销毁。三个乡镇生产基地共检测1671个样，超标8个，合格率达99.52%，没收销毁120公斤，农贸市场检测13848个样，超标27个，合格率达99.80%，没收销毁408公斤。

2、农资经营店进行检查。重点检查禁止销售和使用的剧毒高残留农药。共出动执法检查人员45人次，检查了农资经营店37家，规范保障了市场农资产品质量安全。

（二）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监管工作

1、对镇畜牧兽医站进行监督检查。查看检疫人员是否严格按照动物检疫规程，做好查证验物，严禁无检疫标识、检疫证明和“瘦肉精”检测不合格的畜禽进入屠宰场，是否对屠宰检疫出的不合格产品坚决执行无害化处理，保障上市动物及动物产品卫生安全。

2、检疫票证严厉查处票证倒卖行为、不检疫出证或只收费不检疫等违规行为，并严格要求检疫员督促畜主根据实际采取相应的无害化处理措施，处置检出的不合格动物及动物产品。

（三）养殖环节投入品监管工作

1、瘦肉精等违禁药品监测。元旦春节期间完成抽组织样品（猪肝）检测“瘦肉精”100份、抽尿样检测“瘦肉精”1950份，检测均为阴性，抽检水产品养殖户10户20个样本，检测氯霉素和孔雀石绿，检测结果均为阴性。

2、饲料生产经营企业检查。检查8家，重点查处过期、不符合标签管理要求和使用违禁药品自制配方的饲料。查处违法生产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一家，目前正在进行案件调查处理中。

3、兽药经营企业检查。规范兽（渔）药、饲料经营店的产品采购、销售登记管理，建立采购（保管）、销售两本帐。元旦、春节期间共检查兽药经营户35户，查获假劣、过期、违禁或违法经营的兽药产品一批，处罚2起。检查未发现检查违禁药物。

（四）生鲜乳监管工作

1、检查牛养殖场。查看养殖档案，规范投入品使用和登记管理，加强对奶畜养殖环节的监督指导。

2、检查生鲜乳收购站。重点检查在生鲜乳中非法添加硫氰酸钠、尿素、动物水解蛋白等高含氮化合物的行为，检查未发现掺杂掺假、有毒有害物质现象。

（一）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力度。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下乡进村宣传培训活动，发放宣传资料，让农、牧、水产品质量安全防范知识深入人心，做到家喻户晓。

（二）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加强执法人员的学习培训，建立执法人员长期培训机制，不断提高执法队伍整体素质，提高执法办案水平。

五一期间食品安全检查总结报告篇三

根据县食品安全委员会下发的木安生办字〔20xx〕24号《关于做好元旦、春节及区、州“大会”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的紧急通知》要求，为切实加强节日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有效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防止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确保全市人民度过一个安全、欢乐、祥和的节日，我委从20xx年12月25日至20xx年1月4日期间开展了食品安全检查工作，现就此次检查工作总结如下：

此次大检查，我委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由一把手任组长的食品安全工作专项督查组，分管副书记任副组长，成员由各相关部门组成，落实了工作责任，强有力地推动了食品安全工作的进行，为食品安全工作提供了相应的组织保证。我委在此次检查中扩大了检查范围及检查事项，深入屠宰企业、酒类批发企业，对生猪、牛羊、家禽及大畜和狗、驴等牲畜屠宰落实情况、督促企业进行自检自查、定点畜禽屠宰证牌使用情况、是否严格执行“两证两章”出厂制度等等事项。对酒类批发企业严格四查（查证、查单、查牌、查账）制度。目前，已深入重点企业检查40人（次），出动执法车辆10台（次），没收未经检疫肉品狗肉25公斤。

检查期间我委还对食品安全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项实施方案进行了宣传。企业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尤其在节日期间各相关企业也做了许多工作例如：保持车间卫生、坚持进行自检自查、执行严格的检验检疫制度、加强值班值宿等。杜绝有安全隐患的鲜肉，流入学校、食堂、小餐馆、旅游景点餐饮服务单位等重点单位，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过上放心节，吃上放心肉。

我委及各相关企业都制定了应急预案，在节日期间，进行了值班值守安排，建立了24小时值班制度，确定专门联系人员，保持信息畅通，一旦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立即按照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的要求，启动应急机制，及时、有效、妥善处置。

此次检查，对定点屠宰企业重新排查摸底，对证照过期的督促换证，无证无照的取缔关停，对食品安全意识淡漠，守法经营意识不高的提出学习要求，切实排查解决好群众身边的食品安全隐患，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心，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的食品消费安全。

五一期间食品安全检查总结报告篇四

为认真做好春节期间药品及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净化市场环境，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过上欢乐祥和的节日，根据《梨园乡20xx年“两节”期间食品药品专项检查工作方案》精神，我乡各部门努力协调，齐抓共管，认真查处，确保了全乡药品及食品安全工作顺利开展，并且积极做好春节期间的药品及食品安全总结工作。

为了做好药品及食品安全监管工作，20xx年12月27日，乡政府召开了全乡药品及食品安全工作会议。会议要求政府相关部门要根据个子的只能要求，及时部署春节期间药品及食品安全工作，制订出切实可行的监督检查方案，并认真组织实施。同时要求各部门加大药品及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有关知识的宣传力度，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辨别假冒伪劣药品及食品的能力。各部门要加大节日期间药品及食品的巡查检查力度，加大执法查出力度，坚决打击制售有毒、有害及假劣食品药品的违法行为，落实各项药品及食品安全工作措施。

根据省上级部门的要求，我乡结合实际，将检查重点放在农药店、小餐饮、超市、学校食品及农贸市场。春节期间，

乡政府组织安办，对辖区内农药店、小餐饮、超市、学校食品及农贸市场等展开了食品安全大检查。工作组检查了各经营主体的卫生许可证，各类食品从业人员的健康证，对无证人员提出警告，要求立即按照相关规定补办。工作组还指导各经营主体对脏、乱、差的整改。春节期间，我乡食安办共出动检查人员12人次，检查农贸市场1个、大小副食品经营店8个、餐馆2个、学校食堂1所。有力地规范了药品及食品市场秩序。

在强化市场监管的同时，政府各部门加强对药品及食品安全的宣传教育。一是通过各村的三职干部，向广大群众广泛宣传药品及食品安全政策法规，宣传药品及食品安全常识，增强公众的药品及食品安全和自我保护意识。二是将宣传融入到监督检查工作中。做到边检查，边宣传，宣传中检查，检查中宣传，检查与宣传相互融合、相互促进。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营造良好的药品及食品安全氛围。

春节期间，加强了值班、考勤，信息上报工作，落实了请示报告制度，保证了各种通讯畅通。食品安全协管员和食品安全信息员均切实履行好了职责，及时了解药品及食品安全情况，切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杜绝了各类责任事故的发生。

五一期间食品安全检查总结报告篇五

为了切实做好我乡春节季食品安全事故预防和控制工作，有效预防和减少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保障广大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我乡在元旦、春节期间开展了食品安全专项监督检查，现将活动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食品安全事故的预防与控制工作，事关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我乡从维护广大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的大局出发，进一步加强领导，按照“地方政府负总责，监管部门各负其责，企业是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体系，认真落

实食品安全责任，全面履行职责，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切实承担起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责任。

一是对无证小餐饮、流动餐饮摊点为重点，加强餐饮企业的检查整治；二是以桶装水为重点，加强饮用水卫生安全检查；三是以裸露销售的食物、过期食品整治为重点，加强企业食品经营行为规范；四是以易致毒食物清理为重点，加强学校食堂、民工食堂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五是以农村红白喜事聚餐宴席为重点，落实农村家宴审查备案管理；六是以食品添加剂规范使用为重点，加强食品生产、经营、使用各环节的综合整治；七是以开展农残检测为重点，加强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基地、超市的产品质量检查和预警；八是以病死猪、病害肉整治为重点，加强畜禽定点屠宰及综合整治，确保食品安全。

在元旦、春节期间利用宣传媒体，采取多种形式开展食品安全事故预防的宣传教育工作。大力开展关于食品安全法律法规、食品安全知识、有毒有害物品安全使用和管理等方面的宣传教育，把有关假冒伪劣、腐烂变质、有毒有害食品的鉴别和食物中毒预防等知识传授给广大群众，特别是预防误食有毒野生蘑菇、野菜、饮用自制药酒等引发食物中毒，不断增强广大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提高群众的自我保护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食物中毒事故的发生，确保群众安全过节。

各村（单位）做好食品安全事故的报告工作，加强应急值守，严格按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及《蓬溪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有关报告程序，及时、准确报告食品安全事故信息。认真落实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充分做好应对食物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各项准备，采取有效措施，协调各方力量，控制食物中毒的事态发生，维护节日期间社会稳定。

五一期间食品安全检查总结报告篇六

一、领导重视，周密部署。

我县上下层层布置、层层落实、不留死角、不走过场，具体工作抓细、抓实，查到每一个基层单位、每一个环节。按照“单位自查、主管部门复查、专项检查、政府督查”的方式对全县旅游、交通运输、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非煤矿山、建筑、危化品安全等方面进行了全面检查，同时电力、质监、石油、文化、卫生、教育等行业主管部门按照各自职能，从实际出发，组织开展了安全生产大检查。

一是4月2日县委十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这次会议一个明显的变化就是安全生产工作成为了整个会议的主题。县委书记、县长的讲话都是大篇幅关于安全生产工作，他们在讲话中清醒地分析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要求大家增强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坚决杜绝特大事故、遏制重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县安监局长在会议上作专题发言更是史无前例的，说明了县委、县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高度重视。会议确定4月份为“安全生产落实月”，在落实月中，县政府办公室下发了星府办字[]12号文件，针对前期查出的安全隐患进行了通报，明确了整改内容、整改单位、限期整改验收时间、落实了部门和责任领导。二是4月13日，县安委会下发了《关于“五一”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对“五一”期间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作了全面部署，4月26日，县政府办公室下发了《关于认真做好“五一”黄金周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检查的内容和要求，强调加强黄金周的值班工作，各安委会成员单位认真履行职责，分别开展多种形式的安全生产大检查。三是县政府于4月20日召开了假日旅游协调会。4月22日组织县安委会成员单位负责人、各乡(镇、场、处)主管领导参加了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传达了省、市会议精神，明确了各职能部门的职责。

二、全面检查，排查隐患。

4月6日以后，各地、各部门及时召开了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贯彻落实省、市、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本地、本部门工作，制定工作计划，明确工作重点。各地、各单位按照星安生[2005]7号文件规定，及时开展了单位自查、主管部门复查和专项检查，针对“五一”黄金周的实际情况，县安委会派出6个督查组进行为期3天的督查。共查出各类安全隐患76处，下发各类执法文书28份。一是道路交通方面，加强了对人流多、车流多的地区和乱停滥占的整治。对**车站和****等地的占道现象进行了专项整治。在***取缔了2辆载客农用三轮车。二是水上交通安全，加强了对渔船非法载客和三无船只的整治。针对渔船载客的现象，在**镇在南门码头投入800元设置了永久性安全宣传栏，取缔非法载客的渔船14只，取消了沙湖山至蛟塘的水上客运线路，与63名渔船主签订了责任状。***、***、***发起并组建了20人的专业水上施救队，制订了具体的施救方案。三是学校及周边安全。沿山公路中小学都开展了“上一堂安全课、写一封安全信”的主题教育，教师坚持做到护送学生过公路。拆除了***小学、***中学和**中学校园内的一类危房，全县共停止使用各类危房12栋；取缔学校周边三无小吃店30家；新建(修)筑校园围墙860米；在校园周边设置警示牌26处。四是继续加大对非煤矿山的安全管理力度。依法炸毁非煤矿山1家，强制关闭非煤矿山16家，**镇从4月30日开始停止供应炸药，所有矿山全部停工。积极推行雇主责任险，要求所有矿山从业人员必须参加，该项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五是危化品安全。全县取缔非法成品加油站12家，在检查中发现**加油站没有安全棚存在安全隐患，我们下发了整改通知。六是消防安全。对网吧、超市、舞厅等人员密集场进行了消防安全专项检查；**乡顺达制衣厂没有消防通道，旁边有一民办幼儿园；**加油站防水池干涸没有蓄水；**镇华衣制衣厂没有消防器材等提出了整改要求；对**液化气站围墙外经营木材行为进行了规范，要求经营必须保持在5米以上的安全隐患设置高1.8米的实体墙，为此安委办下发了督办令，要求立即予以改正，此项工作也在落

实中。七是县公安局对民爆物品的储存、运输、使用、领取等各环节进行了大检查、大督查，共检查民爆物品储存仓库2个，民爆服务站4个，民爆器材使用坑点118个，发现安全隐患5处，下发整改通知书7份，进一步强化了我县民爆物品的安全管理。八是取缔烟花爆竹无证经营户5家。九是针对已进入梅雨季节，雷电较多的实际开展了防雷专项安全检查。十是供电局组织力量对全县城乡供电进行了专项整治，排除隐患70余处，解决安全管理上存在的问题11个，同时对全县400余台专变客户进行了整治。

三、规范管理，整改提高。

“***”特大**事故，我们付出了血的惨痛代价。全县上下深刻吸取教训，举一反三，狠抓落实，做到会议有布置，工作有部署，隐患有落实，切实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一是严格落实安全措施。在“安全生产落实月”中，出重拳，下狠心，狠抓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的落实。4月份我县认真开展了安全隐患大排查，共排查出各类安全隐患196处，下发整改通知书138份。二是严格落实责任制。按照属地管理和行业主管的原则，对各个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细化分解，明确责任。教育、旅游、交通、水上交通、水库、建筑、燃气、森林防火等八个方面的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初稿已经形成，正准备提交县长办公会议通过。三是严格事故责任追究。对安全责任事故严格按照责任追究制的要求，严格追究有关部门和责任人的责任。四是投入10万元对景区险段进行了加护，投入20万元更换景区的变压器、新建配电房间、更新电路等供电设备；4月15日至16日，县旅游局对各景区景点的安全保卫人员进行了安全培训，参训人员59名；景点景区都增设了警示牌、警告牌、指示牌等安全标识；修补(关闭)了危险地段；对进入景区的游客发放《告游客安全书》；质监、安监、旅游等部门加强了对索道等特种设备的检查；各旅游景区景点都和派出所取得了联系，在“五一”期间加强安全保卫力量；加强了景点宾馆消防设施的检查。五是县供销社对前一阶段发现的烟花爆竹、棉花仓库、农药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了复查，

已按要求整改到位。六以“1·28”****坠落事故为教训，县建设局及时进行了建设工地的安全检查，召开了全县建筑业安全专题会议，做到警钟长鸣，同时联合公安、工商、质监等部门对不合格的小型吊机和其它影响施工安全的机械设备和设施进行了清理整顿。七是在县医院、**医院、**医院成立了事故急诊救援小组，各医院接电后五分钟内急救车辆能出发赶赴急救地点。八是**镇对安全生产实行“领导押金管理”（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包村领导从押金中每人每次扣100元，书记、村长扣50元）。九是县4月8日至10日安监局举办了一期特种作业人员培训班，参训人员达56人；为了使安全工作真正做到无盲区，对进入**工业园的涉危企业进行了重点检查。十是在安委会的督促下，**温泉已着手对存在隐患的“三线交越”进行了改造，增添了消防设备。

总之，“五一”即将来临之际，我县就安全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很多薄弱环节和不足：一是群众安全意识淡薄。从事危险作业，进入危险地段不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存有侥幸心理现象相当普遍。二是从事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的从业人员安全培训率还相当低。三是有的部门和单位，抓安全生产工作的自觉性还不是很明显。针对上述不足，我县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要加大力度，依法监管，切实做到关口前移、重心下移，以确保“两杜绝一减少”的目标实现，为构建和谐平安**不懈努力。

五一期间食品安全检查总结报告篇七

为进一步加强新学期校园及周边消防安全，给小朋友营造安全学习、生活环境。2月13日，奉贤区公安消防支队积极派出黄村、刘伟华两位消防监督执法人员来贝贝幼儿园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当天下午，支队执法人员首先对贝贝幼儿园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在检查中，两位执法人员对幼儿园的消防安全责任制

度是否健全，安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是否畅通，消防设施配备是完好，灭火器材是否齐全，应急疏散预案制定和演练等制度是否落实，消防管理人员及教职工是否具备初期火灾和引导人员安全疏散的能力等情况进行了详细检查。检查下来，贝幼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比较到位，消防安全检查记录详细，消防活动内容丰富。

通过此次检查，进一步增强了贝幼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切实提高幼儿园防控火灾的能力，真正达到“教育一个幼儿、影响一个家庭、带动整个社会”的消防安全氛围。

我园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以“明确责任、强化责任、追究责任”为核心，在接到镇教办《关于做好年末年初学校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后，我园就进行了消防隐患排查工作，为打造平安和谐校园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五一期间食品安全检查总结报告篇八

根据《夹江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xx年元旦、春节期间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夹食安办20xx14号文件要求，为确保人民群众度过一个安全愉快的节日，梧凤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于节前召开了工作动员会，对“两节”期间的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工作进行了详细地布署，强化监管职能，精心组织实施，圆满地完成了“两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工作任务。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乡政府领导高度重视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监管工作，检查前制定了详细工作方案和工作时间表，检查辖区小学校、幼儿园，检查内容为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各项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从业人员是否持有有效健康证、食品原料索证是否规范，有无建立相关索证台帐资料，食品生产经营过程是否符合卫生要求，餐具的清洗消毒是否符合卫生要求、每餐食品是否做好记录留样等。检查结果良好。

梧凤乡食安办对辖区各大小茶叶加工厂、粮油加工厂、餐馆、超市、食品经营摊位进行全面检查，加强监督管理，确保市场安全稳定、秩序井然。同时重点对奶制品、酒水饮料、儿童食品进行了检查，对各经营主体的索证索票、食品备案等食品安全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仔细检查，严把食品进货关，并做好相关记录，过期食品、不合格食品坚决下架退回。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重点检查制冷、保温、防火、防爆、通风等设备设施和安全措施落实情况，严防火灾、爆炸、人身伤害等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针对“两节”假期的特殊性，节前我乡加强了对食品安全协管员及广大人民群众的宣传。通过宣传，增强了安全协管员的责任感，为监管工作打下牢固思想基础，进一步增强了业主要是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意识及加强自身卫生管理的自觉性；通过在场镇悬挂横幅，增强广大人民群众食品安全及主动维权的意识。通过各个层面、各种形式的宣传，在全乡营造了食品安全意识的良好氛围。

节日期间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工作人员值班制度，保证通讯设备、举报电话和信息报送24小时畅通，及时上报各类监督检查信息。节日期间全乡无一食品安全举报和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发生。